

股票简称：国药股份

股票代码：600511

编号：临 2016-015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25 日发布了《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临 2016-010），因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医药集团总公司（以下简称“国药集团”）正在筹划涉及公司经营业务的重大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 2016 年 2 月 25 日开市起停牌不超过 30 日。公司分别于 2016 年 3 月 3 日、2016 年 3 月 10 日、2016 年 3 月 17 日发布了《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已经组织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独立财务顾问、审计机构、评估机构及法律顾问积极开展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各方正在积极沟通、商讨、论证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具体方案，并已经展开对标的资产的尽职调查工作，初步确定了标的资产范围；同时，公司及各中介机构正积极与交易对方就尽职调查中所发现的情况进行深入沟通，力争尽快达成一致，确定交易方案框架。

为了维护投资者的利益，在公司股票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组进展情况公告。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及时公告并复牌。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3 月 24 日